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600252
 公司注册地址: 广西南宁市江南区高岭路100号
 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市江南区高岭路100号
 电子邮箱: hzw@wz-h.com

股票简称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0252	中恒集团	600252	梧州中恒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069,504,746.10	7,586,111,934.56	6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33,209,306.84	6,393,539,329.89	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397,528.16	361,001,400.16	-34.54
营业收入	1,747,070,494.68	1,813,901,544.01	-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354,749.23	363,341,416.28	-1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2,889,417.76	290,152,039.89	-5.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08	5.03	减少1.07个百分点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69	0.1046	-1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203	0.1046	-11.13

2.3 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户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132,747
----------------	------------	---------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81	931,726,968	0	质押 366,548,993
中国证劵金融期货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74	404,601,752	0	无
广西中恒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70,069,162	0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法人	1.46	50,873,460	0	无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	其他	1.44	48,898,443	0	无
博时基金-农银银行-博时中	其他	0.73	25,336,000	0	无
易方基金-农银银行-易方中	其他	0.73	25,336,000	0	无
大成基金-农银银行-大成中	其他	0.73	25,336,000	0	无
嘉实基金-农银银行-嘉实中	其他	0.73	25,336,000	0	无
广发基金-农银银行-广发中	其他	0.73	25,336,000	0	无
中甲基金-农银银行-中甲中	其他	0.73	25,336,000	0	无
华夏基金-农银银行-华夏中	其他	0.73	25,336,000	0	无
银华基金-农银银行-银华中	其他	0.73	25,336,000	0	无
南方基金-农银银行-南方中	其他	0.73	25,336,000	0	无
工银瑞信基金-农银银行-工	其他	0.73	25,336,000	0	无
安徽香泉资产管理控股集团有	其他	0.61	21,037,866	0	无
韩耀泰	境内自然人	0.51	17,986,200	0	无
韩耀泰资产管理平台有限责任公	其他	0.43	14,942,265	0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和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实施多项举措“抗疫情、稳经营、扩市场、抓管理,全力抵御市场下行冲击,最大程度减轻疫情造成的影响,以高质量经营为经营理主线推进各项工作。”

(一) 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因新冠疫情对复工复产的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4.7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0.67亿元,利润总额3.98亿元,同比减少0.3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8亿元,同比减少0.45亿元。其中,制药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0.86亿元,营业利润3.4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6亿元,双钱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49,043.40万元,营业利润22.42万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7.30万元。

(二) 主要工作
 1.积极应对外部政策影响,多措并举改善销售循环
 为尽量降低医保、医保监控目录、疫情等多方面因素对血检销售的影响,积极应对、多措并举、理障降损。一是持续为中药注射剂监系,维系血检重要销售物地位,减少医保受限等情况带来的销量损失。二是针对各地医保目录取数出台后对公司产品的影响,积极开展沟通协调工作,提供血检非辅助用药相关证明材料。三是大力拓展血检市场,顺利完成血检推广进入县級医疗机构临床路径工作。

2.积极探索创新销售模式,健康食品板块“变中求强”
 健康食品方面,通过不断探索线上推广销售模式,积极创新,主动改变,在疫情冲击下“化危为机”,一是创新线上推广销售活动,与网红主播合作开展直播带货,通过将国货诚信经营、产品过硬传统形象与网红属性有机结合,提升销量,扩大双钱食品在华南地区的知名度。二是线上拓展经营直营门店,通过与消费者融合的销售模式,在赢得消费者喜爱和信赖同时,推出产品宣传、传递双钱品牌理念。三是快速响应“地摊经济”号召,在消费复苏关键期推出产品,积极宣传产品,扩大公司产品知名度。

3.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强化品牌宣传和销售推广
 公司及及时调整经营策略,紧跟市场行业变化,抢占市场先机,扩大市场份额,积极应对市场竞争环境。一是多渠道开展临床推广工作,利用电话、微信、视频会议等形式与客户沟通,维持日常业务跟进,同时,多次进行线上学术培训,提升代理商和临床代表学术推广能力。二是加大产品推广力度,强化品牌宣传效果,提升消费者购买欲,增加推广产品在药品高端市场中的份额,同时,集中力量重点开发第三终端,实现扁平化管理。三是食品企业全力开发社区团购业务,加强社区团购以及线下、线下的业务开展,线上线下销售打好成绩,做出典范效应,持续开拓创新,积极研发各类新品研发工作。

4.全力推进基地建设及物资生产,医疗防护用品稳步发展
 一是由集团二級企业广西中恒医疗公司承建的广西(国家级)应急医疗物资保障基地已纳入2020年第二批自治区层面物资推进重大项目,目前正在全力推进建设。二是中恒医药生产中心揭牌投产投入使用,现已投入6条平面口罩生产线,3条KN95口罩生产线,1条新冠核酸检测生产线,1条防护服生产线,随着车间建设和机器设备投入,口罩产量逐步提升。三是加快产品研发进度,提升公司各类防疫产品设计和包装设计,实现所有产品的全性能检验,同时,积极申报各类生产经营许可证,为产品上市提供强有力保障。

5.统筹中药药材种植一体化,解决原料采购问题
 集团二級企业中恒中药材公司正在快速推进建设集药材生产、种植、销售、大宗交易、仓储物流等一体化运营的中药材产业运营平台,已完成1,766亩土地租赁,803.56吨中药材物资采购与劳务外包合同签订工作,仓储物流中心、玉林中药材种植基地、中药材大数据云平台等建设正在积极推进。并且,中恒中药材公司联合地方政府开展脱贫攻坚,主动延伸中医药产业链条,积极拓展中药材种植基地,目前已完成药材种植360亩,此举一来为自身产品提供了优质丰富的原材料资源,二来通过发展中药材产业,带动了周边群众脱贫致富。

6.推进资本运作,并购取得明显进展
 不断增强公司资本运作能力,公司新设资本运营部,专门负责公司投资并购工作,2020年上半年,公司投资发起设立广西南中恒健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完成了第一期实缴出资人民币8,000万元。基金投资方向以符合医药产业未来技术发展方向的创新研发、整合中药创新研发项目为主要目的,并重点对该类具有较为完善的产、研、发、销售链条及长期合作意向进行参资投资,同时,亦涉及并购、筛选新药研发、新药研发服务、新一代药械研发等参与创新研发项目。公司在与某药业实际控制人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的基础上,推进参与认购某药业上市公司公开增发。完成收购某药业董事会、监事会控制权掌握某药业。围绕公司并购发展战略,公司持续在线上寻找并购标的,积极拓展并购并购机会。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不适用

董事长: 熊明
 董事会批准报出日期: 2020年8月27日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广西南宁市江南区高岭路100号中恒集团(南宁基地)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董事人,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中恒集团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及摘要:

一、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的具休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的具休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休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转让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征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讨论。
 董事会审议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经营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上市公司快速回笼资金,提高利润率。经初步测算,预计本次交易将为公司年度合并报表增加利润约1,800万元,对净利润的影响数最终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熊明先生、梁建生先生、林益飞先生及江亚东先生对本次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投票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休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转让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或“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广西南宁市江南区高岭路100号中恒集团(南宁基地)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监事人,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中恒集团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及事项:

一、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审核意见如下: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内容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项,没有发现参与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的具休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的具休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休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转让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征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讨论。
 监事会审议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经营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上市公司快速回笼资金,提高利润率。经初步测算,预计本次交易将为公司年度合并报表增加利润约1,800万元,对净利润的影响数最终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熊明先生、梁建生先生、林益飞先生及江亚东先生对本次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投票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休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转让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仅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盖章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9日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管理层的核准,公司于核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财务数据)(证监字〔2014〕1092号)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11月13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6,621,521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26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960,022,889.4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75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58,272,889.46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14]第12号)验证报告。

根据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决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650,055,576.90元已于2018年1月22日全部缴存至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梧州分行开立人民币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内,实际收到募集资金置换项目资金650,055,576.90元。

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1月30日出具的环境字(2018)010046号《鉴证报告》鉴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项目	金额(元)
截至2014年11月13日募集资金总额	960,022,889.46
截至2014年11月13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750,000.00
截至2014年11月13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567,272,889.46
截至2014年11月13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9,477,660.81
截至2014年11月13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109,591,001.14
截至2014年11月13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97,030,276.8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73,536,744.49
截至2020年上半年利息收入	2,166,227.64
截至本年度使用金额	90,011,123.22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74,246,300.83

注:1.2018年度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置换支出金额69,393,764.59元,其中:11,226,813.25元为本次年度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57,166,951.34元为以前年度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该置换支出金额已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3月28日出具的环境字(2018)010108号《鉴证报告》鉴证,并在2018年3月30日直接35,000,000.00元,4月4日分别置换19,393,764.59元和15,000,000.00元。
 2.截至2014年10月16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654,521,107.82元,其中:654,069,276.90元为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654,521,107.82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公司预算范围内,由项目管理部门提出申请,财务部审核,总经理审批,项目实际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本公司相关部门日常监督,财务部门定期对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监事会。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新兴支行(账号454060200018170828728)开设了1个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截至2020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新兴支行	454060200018170828728	174,246,300.83	
合计		174,246,300.8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营业部(账号454030000181815041207)开设了1个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截至2020年0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营业部	454030000181815041207	564,521,107.82	
合计		564,521,107.82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存储,并于2014年11月24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监控,以保证专户专存。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仅涉及“制药新基地二期(粉针剂车间(三期)及固体制剂车间(二期)项目)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937,272,889.4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81,752.39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50,055,576.9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3,651,316.55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9.3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19%
---------------	--------	---------------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募集资金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20年度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4)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占承诺投入金额的百分比(5)=(4)/(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6)	是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制药新基地二期(三期)项目及固体制剂车间(二期)项目		564,521,107.82	564,521,107.82	564,521,107.82	2,981,752.39	2,981,752.39	2,981,752.39	0.53%	不适用	否	

制药新基地二期(三期)项目及固体制剂车间(二期)项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制药新基地二期(三期)项目及固体制剂车间(二期)项目”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新兴支行(账号454060200018170828728)开设了1个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截至2020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新兴支行	454060200018170828728	174,246,300.83	
合计		174,246,300.8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营业部(账号454030000181815041207)开设了1个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截至2020年0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营业部	454030000181815041207	564,521,107.82	
合计		564,521,107.82	

(三)关联关系介绍
 南宁中恒公司系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州制药”)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梧州制药系中恒集团控股99.963%的子公司,广西集团系中恒集团控股股东,广西集团持有梧州制药79.8%股份,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能源集团”)股份,广投能源集团持有100%广投综合能源公司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关系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西广投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000MA5NU4132T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南宁市江南区洪塘路5号汇科科技工业园B栋7#房综合楼1516-31号房
 5.法定代表人:贺君
 6.注册资本:5,000万元
 7.成立日期:2019年05月30日
 8.经营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综合能源管理服务;电力设备检修、维护;电能的输送与分配;电力工程施工、管道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节能技术推广服务;通用设备租赁服务,专业清洗、消毒服务;电气专业仪器仪表安装维护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服务;自有住房租赁服务;机械租赁管理服务;机场餐饮服务;旅游饭店服务;物业管理;通用仓储服务。
 10.主要股东:南宁广投综合能源管理有限公司系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100%控股子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广投综合能源公司总资产22,208,710.80元,净资产为20,100,257.68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4,374,225.34元,2019年度净利润为100,257.68元。
 上市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和人员等其他需要特别披露的相关事项。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概况概述
 (1)交易标的名称: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位于广西南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岭路100号(高岭路南侧,防城港路西侧)的中恒(